

证券代码：002786

证券简称：银宝山新

公告编号：2019-049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7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孙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孙军先生因工作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决策委员会召集人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7月1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2019年7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邹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核一致通过，同意提名邹健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补选邹健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4日

附：邹健先生简历

邹健，男，1971年7月1日出生，共产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复旦大学。

1993.7-2000.2,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公司业务处；

2000.3-2005.6,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

2005.7-2007.12,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交易服务部，经理；

2008.1-2010.9,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

2010.10-2012.5,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业务一部，经理；

2012.6-2014.7,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

2014.8-2019.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副总经理；

2019.1至今，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

邹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